叶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叶县网挂[2024]3号      2024/10/28

       经叶县人民政府批准,叶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 挂牌出让 方式出让 1(幅) 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方式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宗地编号： | 2024-08 | 宗地总面积： | 2803.15平方米 | 宗地坐落： | 东至平顶山市恒润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西至叶县天马塑料有限公司，南至叶县林场新兴木器加工厂，北至平顶山市恒润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
| 年限： | 70年 | 容积率： | 1≤ 并且 ≤2.8 | 建筑密度(%)： | ≤28 | | |
| 绿化率(%)： | 35≤ | 建筑限高(米)： | ≤60 | | | |  |
| 主要土地用途： | | | | | |  |  |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 | | | | |  |  |
| 用途明细： | | | | | |  |  |
| 用途名称 | | | 面积 | | |  |  |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 | | 2803.15 | | |  |  |
| 投资强度： |  | 保证金： | 405万元 | 估价报告备案号： | 4106524BA0057 |  |  |
|  |  |  |  |  |  |  |  |
| 起始价： | 405万元 | 加价幅度： | 9万元 | | |  |  |
| 挂牌开始时间： | 2024年11月17日 09时00分 | 挂牌结束时间： | 2024年11月27日 10时00分 | | |  |  |
| 备注：  按要求配建配套设施。 根据叶县人民防空办公室已核定防空地下室设计条件，该宗地新建民用建筑应当按照其一次性规划新建或者新增地上总建筑面积的6%修建防护级别6级以上防空地下室。单体人防工程建筑面积2万平方米（含）以上的应由甲级资质的人防工程设计单位设计（省人防办公示的设计单位），人防工程要满足服务半径要求，战时功能拟定为二等人员掩蔽部，防护级别拟定为核6级。 根据叶县教育体育局《关于对叶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征求2024-08号宗地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配建意见的函复函》（叶教体函〔2024〕210号）要求，该宗地小区内服务人口不足3000人的，仍需建设三班每班30人的幼儿园一所，幼儿园应当与首期项目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验收合格后实行“交钥匙”工程，建设单位按照合同约定无偿把幼儿园移交县教体局，由县教体局依规办成公办幼儿园或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产权归属为叶县教育体育局。 根据叶县民政局《关于2024-08号宗地养老服务设施配建意见的复函》要求，新建居民住宅小区应当按照每百户不低于30平方米的标准配套建设养老服务设施，不足千户的按300平方米配建，社区办公用房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用房分离设置，并与住宅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分期开发的新建住宅小区项目，配建的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应安排在首期，且不得拆分，避免出现养老服务设施分布小而散、不能满足老年人实际需要的情况。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用房作为住宅小区的公共服务配套用房，由开发单位建设并无偿移交民政部门用于开展养老服务，不动产权利归民政部门。 | | | | | |  |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 ， 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 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符合网上出让公告或出让须知中明确的资格条件，均可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活动。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 2024年10月28日 至 2024年11月25日 到 叶县自然资源综合保障中心 获取 挂牌出让 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 2024年10月28日 至 2024年11月25日 到 叶县自然资源综合保障中心 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25日 10时00分  。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 2024年11月26日 10时00分 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 在 叶县自然资源综合保障中心 进行。各地块挂牌时间分别为:  
          2024-08 号地块:2024年11月17日 09时00分 至 2024年11月27日 10时00分;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二）出让资料获取方式  
  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挂牌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可从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查看和打印。  
   （三）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实行竞得入选人资格后审制度，即竞买申请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按规定递交竞买申请并按时足额交纳了竞买保证金后，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颁发《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保证金到账确认书》，确认其竞买资格，出让人只对网上交易的竞得入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如因竞得入选人的资格审查未通过，造成本次出让地块不成交的，由竞得入选人自行承当相应责任。  
   （四）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实行竞得入选人资格后审制度，即竞买申请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按规定递交竞买申请并按时足额交纳了竞买保证金后，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颁发《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保证金到账确认书》，确认其竞买资格，出让人只对网上交易的竞得入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如因竞得入选人的资格审查未通过，造成本次出让地块不成交的，由竞得入选人自行承当相应责任。  
   （五）风险提示  
  竞买人应该谨慎报价，报价一经提交，不得修改或者撤回。网上挂牌报价截止之前，竞买人至少进行一次有效报价才有资格参加限时竞价。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帐户：

联系地址：叶县新文化路东段北侧

联 系 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375-6116618

开户单位：叶县自然资源局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叶县支行

开户账号：263791305517

叶县自然资源局